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2日以口头、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鉴于公司相关工作安排的需要，需尽快召开监事会审议相关事宜，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经全体监事确认，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关巍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关于向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调整后）

主体资格合法、有效；除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4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外，公司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相符。

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1年4月22日为授予日，向激励计划的257名激励对象授予54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2日